

福建省企业自行监测方案

企业名称：福建省南铝板带加工有限公司

所在设区市：南平市延平区

2023-08-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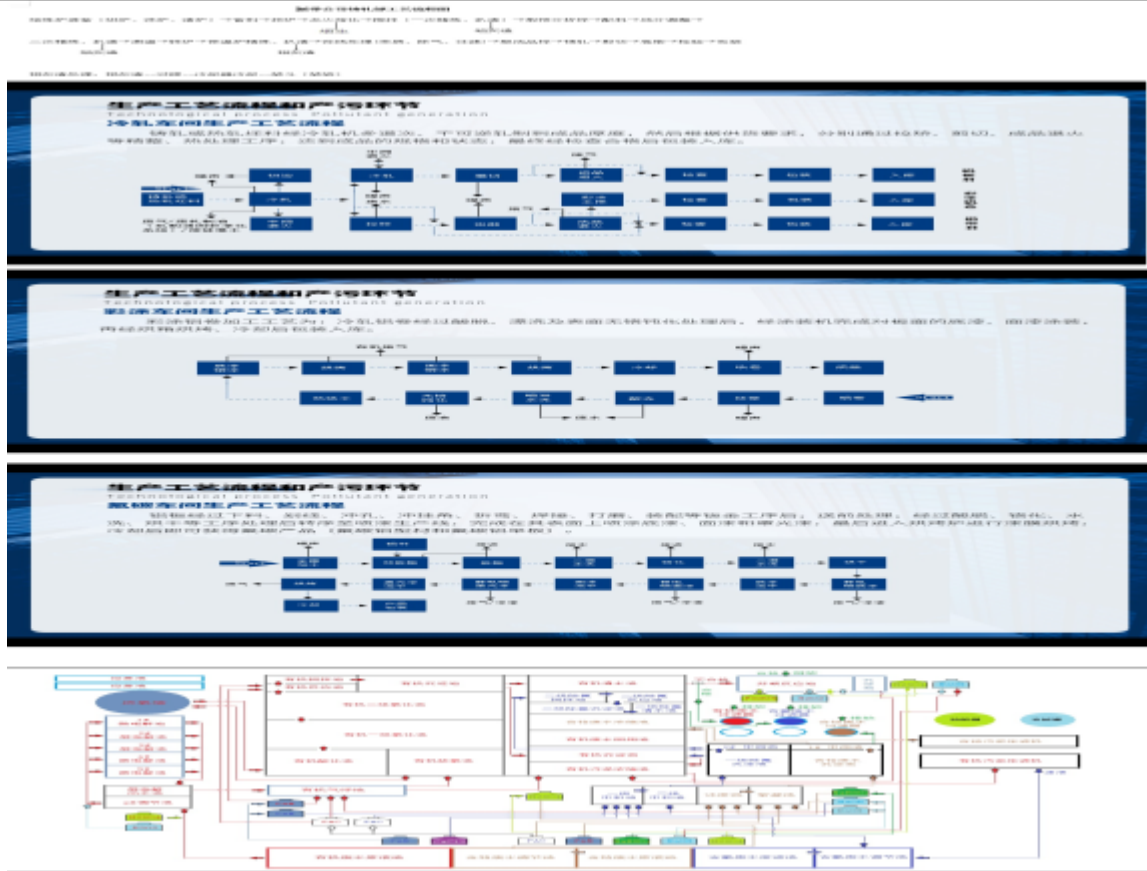
一、企业概况

我司基本信息如下所示：

表 1 企业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福建省南铝板带加工有限公司		
地址	南平市延平区水东街道工业路 487 号		
法人代表	王良辉		
环保负责人	邹财旺	手机	13695093930
企业规模	大二型	投产时间	2007-03-06
所属行业	[3351]建筑、 家具用金属配 件制造	生产周期	330
占地面积（万 m ² ）	13.7	职工人数（人）	492
生产工艺及产、排污情况			
<p>1. 氟碳铝板生产工艺：铝板经过下料、划线、冲孔、冲挂角、折弯、焊接、打磨、装配等工序后，送前处理：前处理经过预脱脂，酸脱脂、铬化除油、脱膜和化学转化膜处理。水分烘干后，在其表面上喷底漆、面漆和罩光漆，分道喷漆后经流平，最后进入烘烤炉进行漆膜烘烤，烘烤后的铝材经强冷，即可获得氟碳喷涂产品。</p> <p>2. 铝合金固体废料投入熔炼炉熔化后（精炼、扒渣）转炉到保温炉（二次精炼扒渣），铝液经过铸轧机轧制成铝铸轧卷。新型炉组烟气收集和管路收集采取布袋除尘净化系统处理措施后通过一个总排口排放至大气中。</p> <p>3 冷轧车间生产工艺：由铸轧部提供铸轧卷，在冷轧机上经多道次不可逆轧制到成品厚度，然后根据供货要求，分别通过拉矫、剪切、成品退火等精整合热处理工序，达到成品的规格和状态，最终经检查合格后包装入库。</p> <p>4. 生产线产生的有机废气通过活性炭吸附催化燃烧，经处理达标后经排气筒排放。</p> <p>5. 生产线产生的废水由废水处理站进行处理，共有三个处理系统，分别是含铬、含氟及含有机废水处理系统，经处理达标后通过工业园区地下管网外排入闽江南平段。</p>			

生产工艺图



污染处理设施建设、运行情况

废水处理设施，分别有三个污水处理系统（含铬废水、含氟废水、有机废水），处理能力 816t/d（按工作 20 小时计算）。含氟废水主要污染因子是氟离子和 pH，含铬废水主要污染因子是 Cr6+和 pH，有机废水（含漆废水和少量生活污水）成分为溶解于水中的有机溶剂，主要污染因子是甲苯，二甲苯，CODCr 等。

废气处理设施，主要针对喷涂和辊涂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治理，喷涂产生的有机废气通过活性炭吸附和催化燃烧处理达标排放。辊涂产生的有机废气通过直接高温燃烧处理达标排放。

污染物排放方式及排放去向

工业废水及生活污水：连续排放方式，去向南平市延平区塔下工业园
废气：连续排放方式，去向大气
工业固体废物或危险废物：连续排放方式，委托有资质厂家处置

福建海峡环保

表 2 企业环评/验收信息

序号	类型	批复/验收日期	批复/验收文号	批复/验收部门
1	环评验收	2010-10-22	南监字 【2012】报告书 第 02 号	南平市环境保护局
2	环评批复	2017-05-11	排放口改造说明	南平市环境保护局
3	环评批复	2010-07-02	南环保审 【2010】79 号	福建省南平市环境 保护局

二、企业监测能力

我司对污染物开展自行监测的具体情况如下：

表 3 自行承担监测情况

实验室办公用房数	10	实验室面积	4500
实验室监测人员数	40	持证人员数	40
发证单位	南平兴利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监测经费（元/年）	95000		
在线设备运营 委托单位	南铝板带加工有限公司		
运营经费（元/年）	100000		

表 4 委托单位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监测资质	实验室 办公 用房数	实验室 面积 (平米)	实验室 监测 人员数	持证 人员数	人员持证 发证单位	委托监测 经费 (元/年)
1	南平兴利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南平兴利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10	4500	40	40	南平兴利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69573

表5 项目监测情况

序号	类型	监测项目	监测方式	委托单位	监测方法	仪器名称	方法检出限	样品保存方法	采样个数	单位	备注
1	废气	苯	委托监测	南平兴利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附录D 固定污染源废气 苯系物的测定 气袋采样-气相色谱法 DB35/1782-2018	气相色谱仪	0.2	密封保存	3	mg/m ³	
2	废气	苯系物	委托监测	南平兴利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附录D 固定污染源废气 苯系物的	气相色谱仪	0.3	密封保存	3	mg/m ³	

序号	类型	监测项目	监测方式	委托单位	监测方法	仪器名称	方法检出限	样品保存方法	采样个数	单位	备注
					测定 气袋采样-气相色谱法 DB35/1782-2018						
3	废气	二甲苯	委托监测	南平兴利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附录 D 固定污染源废气 苯系物的测定 气袋采样-气相色谱法 DB35/1782-2018	气相色谱仪	0.3	密封保存	3	mg/m ³	
4	废气	非甲烷总烃	委托监测	南平兴利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	气相色谱仪	0.07	密封保存	3	mg/m ³	

序号	类型	监测项目	监测方式	委托单位	监测方法	仪器名称	方法检出限	样品保存方法	采样个数	单位	备注
					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5	废气	甲苯	委托监测	南平兴利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固体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法 HJ 583-2010	气相色谱仪	0.3	密封保存	3	mg/m ³	
6	废气	烟尘	委托监测	南平兴利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16157-1996 及其修改单	电子分析天平 AUY120	0	密封保存	3	mg/m ³	
7	废气 (无组)	NMHC	委托监测	南平兴利环境检测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	气相色谱仪	0.07	密封保存	3	mg/m ³	

序号	类型	监测项目	监测方式	委托单位	监测方法	仪器名称	方法检出限	样品保存方法	采样个数	单位	备注
	织)			有限公司	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8	废气 (无组织)	苯	委托监测	南平兴利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固体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法 HJ 583-2010	气相色谱仪	0.0005	密封保存	3	mg/m ³	
9	废气 (无组织)	二甲苯	委托监测	南平兴利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固体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法 HJ 583-2010	气相色谱仪	0.0005	密封保存	3	mg/m ³	
10	废气 (无组织)	非甲烷总烃	委托监测	南平兴利环境检测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	气相色谱仪	0.07	密封保存	3	mg/m ³	

序号	类型	监测项目	监测方式	委托单位	监测方法	仪器名称	方法检出限	样品保存方法	采样个数	单位	备注
	织)			有限公司	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1 1	废气 (无组织)	甲苯	委托监测	南平兴利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固体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法 HJ 583-2010	气相色谱仪	0.00 05	密封保存	3	mg/m3	
1 2	废气 (无组织)	颗粒物	委托监测	南平兴利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2022	十万分之一天平	0	密封保存	3	mg/m3	
1 3	废气 (无组织)	烟尘	委托监测	南平兴利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2022	十万分之一天平	0	密封保存	3	mg/m3	

序号	类型	监测项目	监测方式	委托单位	监测方法	仪器名称	方法检出限	样品保存方法	采样个数	单位	备注
14	废水	pH 值	委托监测	南平兴利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水质 pH 值的测定电极法 HJ 1147-2020	pH 计	0	冷藏	3	0	
15	废水	氨氮	委托监测	南平兴利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P4	0.025	冷藏	3	mg/L	
16	废水	氟化物	委托监测	南平兴利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水质 氟化物的测定 离子选择电极 GB 7484-1987	离子计	0.05	冷藏	3	mg/L	
17	废水	化学需氧量	委托监测	南平兴利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滴定管 (A) 级	4	冷藏	3	mg/L	
18	废水	六价铬	委托监测	南平兴利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水质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P4	0.004	冷藏	4	mg/L	

序号	类型	监测项目	监测方式	委托单位	监测方法	仪器名称	方法检出限	样品保存方法	采样个数	单位	备注
					光度法 GB 7467-1987						
19	废水	石油类	委托监测	南平兴利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红外分光测油仪 JLBG-121U	0.01	冷藏	4	mg/L	
20	废水	五日生化需氧量	委托监测	南平兴利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5)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溶氧仪、生化培养箱	0.5	冷藏	4	mg/L	
21	废水	悬浮物	委托监测	南平兴利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电子分析天平	0	冷藏	4	mg/L	
2	噪声	Leq	委托监测	南平兴利	工业企业厂界	多功能声级	30	无	2	db	

序号	类型	监测项目	监测方式	委托单位	监测方法	仪器名称	方法检出限	样品保存方法	采样个数	单位	备注
2				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计 AWA6228					

三、监测点位

我司各监测点情况如下

点位示意图



四、监测内容

根据环评批复及最新排放标准要求，我司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表6 监测点位情况

序号	类型	监测点名称	监测点代码	状态
1	废水	污水排放口	WS-0001	正常
2	废水	雨水排放口	WS-0003	正常
3	废水	车间排放口	WS-0004	正常

序号	类型	监测点名称	监测点代码	状态
4	废气	氟碳一线排气筒	FQ-0001	正常
5	废气	辊涂排气筒	FQ-0002	正常
6	废气	冷轧 1#废气排放口	FQ-0003	正常
7	废气	冷轧 2#废气排放口	FQ-0004	正常

序号	类型	监测点名称	监测点代码	状态
8	废气	氟碳二线排气筒	FQ-0005	正常
9	废气	铸轧排气筒	FQ-0006	正常
10	噪声	厂界 1	ZS-0001	正常
11	噪声	厂界 2	ZS-0002	正常

序号	类型	监测点名称	监测点代码	状态
12	噪声	厂界 3	ZS-0003	正常
13	噪声	厂界 4	ZS-0004	正常
14	无组织排放	厂界	WZZ-0001	正常
15	无组织排放	喷涂车间外监测点位	WZZ-0002	正常

序号	类型	监测点名称	监测点代码	状态
16	无组织排放	1#-5#熔-保护组	WZZ-0003	正常

表7 监测点位情况

序号	类型	监测点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方式	监测频次	排放标准及标准号	标准条件	标准限值
1	废水	污水排放口	pH 值	手工监测	季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1998年1月1日起建成（包括改、扩建）的单位/适用排污单位范围/一般的排污单位/一级标准	6~9
2	废水	污水排放口	氨氮	手工监测	季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1998年1月1日起建成（包括改、扩建）的单位/适用排污单位范围/一般的排污单位/一级标准	15
3	废水	污水排放口	氟化物	手工监测	季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1998年1月1日起建成（包括改、扩建）的单位/适用排污单位范围/一般的排污单位/一级标准	10
4	废水	污水排放口	化学需氧量	手工监测	季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1998年1月1日起建成（包括改、扩建）的单位/适用排污单位范围/一般的排污单位/一级标准	100

序号	类型	监测点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方式	监测频次	排放标准及标准号	标准条件	标准限值
5	废水	污水排放口	石油类	手工监测	季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1998年1月1日起建成（包括改、扩建）的单位/适用排污单位范围/一般的排污单位/一级标准	5
6	废水	污水排放口	五日生化需氧量	手工监测	季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1998年1月1日起建成（包括改、扩建）的单位/适用排污单位范围/一般的排污单位/一级标准	20
7	废水	污水排放口	悬浮物	手工监测	季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1998年1月1日起建成（包括改、扩建）的单位/适用排污单位范围/一般的排污单位/一级标准	70
8	废水	雨水排放口	pH值	手工监测	年	《废水非标准监测项目》 QT-LS2014-2014	无标准限制的项目	
9	废水	雨水排放口	化学需氧量	手工监测	年	《废水非标准监测项目》 QT-LS2014-2014	无标准限制的项目	

序号	类型	监测点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方式	监测频次	排放标准及标准号	标准条件	标准限值
10	废水	雨水排放口	悬浮物	手工监测	年	《废水非标准监测项目》 QT-LS2014-2014	无标准限制的项目	
11	废水	车间排放口	六价铬	手工监测	季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1998年1月1日起建成（包括改、扩建）的单位/适用排污单位范围/一般的排污单位/一级标准	0.5
12	废气	氟碳一线排气筒	苯	手工监测	年	《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35/1783-2018	自2019年1月1日起现有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有组织排放控制要求/排气筒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涉涂装工序的其它行业	1
13	废气	氟碳一线排气筒	苯系物	手工监测	年	《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35/1783-2018	自2019年1月1日起现有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有组织排放控制要求/排气筒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涉涂装工序的其它行业	30

序号	类型	监测点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方式	监测频次	排放标准及标准号	标准条件	标准限值
14	废气	氟碳一线排气筒	二甲苯	手工监测	年	《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5/1783-2018	自2019年1月1日起现有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有组织排放控制要求/排气筒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涉涂装工序的其它行业	15
15	废气	氟碳一线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手工监测	年	《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5/1783-2018	自2019年1月1日起现有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有组织排放控制要求/排气筒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涉涂装工序的其它行业	60
16	废气	氟碳一线排气筒	甲苯	手工监测	年	《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5/1783-2018	自2019年1月1日起现有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有组织排放控制要求/排气筒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涉涂装工序的其它行业	5
17	废气	辊涂排气筒	苯	手工监测	年	《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5/1783-2018	自2019年1月1日起现有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有组织排放控制要求/排气筒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涉	1

序号	类型	监测点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方式	监测频次	排放标准及标准号	标准条件	标准限值
							涂装工序的其它行业	
18	废气	辊涂排气筒	苯系物	手工监测	年	《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5/1783-2018	自2019年1月1日起现有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有组织排放控制要求/排气筒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涉涂装工序的其它行业	30
19	废气	辊涂排气筒	二甲苯	手工监测	年	《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5/1783-2018	自2019年1月1日起现有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有组织排放控制要求/排气筒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涉涂装工序的其它行业	15
20	废气	辊涂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手工监测	年	《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5/1783-2018	自2019年1月1日起现有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有组织排放控制要求/排气筒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涉涂装工序的其它行业	60

序号	类型	监测点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方式	监测频次	排放标准及标准号	标准条件	标准限值
21	废气	辊涂排气筒	甲苯	手工监测	年	《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5/1783-2018	自2019年1月1日起现有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有组织排放控制要求/排气筒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涉涂装工序的其它行业	5
22	废气	冷轧1#废气排放口	非甲烷总烃	手工监测	半年	《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5/1783-2018	自2018年9月1日起新建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有组织排放控制要求/排气筒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涉涂装工序的其它行业	60
23	废气	冷轧2#废气排放口	非甲烷总烃	手工监测	半年	《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5/1783-2018	自2018年9月1日起新建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有组织排放控制要求/排气筒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涉涂装工序的其它行业	60
24	废气	氟碳二线排气筒	苯	手工监测	年	《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5/1783-2018	自2018年9月1日起新建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有组织排放控制要求/排气筒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涉	1

序号	类型	监测点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方式	监测频次	排放标准及标准号	标准条件	标准限值
							涂装工序的其它行业	
25	废气	氟碳二线排气筒	苯系物	手工监测	年	《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5/1783-2018	自2018年9月1日起新建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有组织排放控制要求/排气筒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涉涂装工序的其它行业	30
26	废气	氟碳二线排气筒	二甲苯	手工监测	年	《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5/1783-2018	自2018年9月1日起新建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有组织排放控制要求/排气筒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涉涂装工序的其它行业	15
27	废气	氟碳二线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手工监测	年	《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5/1783-2018	自2018年9月1日起新建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有组织排放控制要求/排气筒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涉涂装工序的其它行业	60

序号	类型	监测点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方式	监测频次	排放标准及标准号	标准条件	标准限值
28	废气	氟碳二线排气筒	甲苯	手工监测	年	《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5/1783-2018	自2018年9月1日起新建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有组织排放控制要求/排气筒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涉涂装工序的其它行业	5
29	废气	铸轧排气筒	烟尘	手工监测	半年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	1997年1月1日起通过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批准的新建、改建、扩建的各种工业炉窑/烟尘及生产性粉尘最高允许排放浓度、烟气黑度限值表/熔炼炉/有色金属熔炼炉/二级标准	100
30	噪声	厂界1	Leq	手工监测	季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功能区类别2	50-60
31	噪声	厂界2	Leq	手工监测	季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功能区类别2	50-60

序号	类型	监测点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方式	监测频次	排放标准及标准号	标准条件	标准限值
						2008		
32	噪声	厂界 3	Leq	手工监测	季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功能区类别 2	50-60
33	噪声	厂界 4	Leq	手工监测	季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功能区类别 2	50-60
34	无组织排放	厂界	苯	手工监测	半年	《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35/1783-2018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现有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无组织排放控制要求/企业边界监控点浓度限值/所有涉涂装工序的工业企业	0.1
35	无组织排放	厂界	二甲苯	手工监测	半年	《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现有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无组织排放控制要求/企业	0.2

序号	类型	监测点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方式	监测频次	排放标准及标准号	标准条件	标准限值
						35/1783-2018	边界监控点浓度限值/所有涉涂装工序的工业企业	
36	无组织排放	厂界	非甲烷总烃	手工监测	半年	《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5/1783-2018	自2019年1月1日起现有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无组织排放控制要求/企业边界监控点浓度限值/除船舶制造、飞机制造外涉涂装工序的工业企业	2
37	无组织排放	厂界	甲苯	手工监测	半年	《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5/1783-2018	自2019年1月1日起现有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无组织排放控制要求/企业边界监控点浓度限值/所有涉涂装工序的工业企业	0.6
38	无组织排放	厂界	颗粒物	手工监测	半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1

序号	类型	监测点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方式	监测频次	排放标准及标准号	标准条件	标准限值
39	无组织排放	喷涂车间外监测点位	NMHC	手工监测	半年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表 A.1)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排放限值	30
40	无组织排放	1#-5#熔-保炉组	烟尘	手工监测	半年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	无组织排放烟(粉)尘最高允许浓度/有车间厂房/熔炼炉、铁矿烧结炉	25

五、质量控制措施

本自行监测方案由我司根据《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的有关要求、结合自身情况制订完成，经县（区）、市两级环保部门审核后备案，向公众公开。

（一）自行承担监测的质量控制

- 1、监测项目分析方法遵守国家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方法。
- 2、严格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做好监测分析仪表的检定和校准。属于国家强制检定的仪器和设备，依法送检，并在检定合格有效期内使用；属于非强制检定的仪器与设备按照相关校准规程自行校准或核查，或送有资质的计量检定机构进行校准，校准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每年对仪器与设备检定及校准情况进行核查。
- 3、按照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自动监控技术规范的要求安装自动监测设备，与环境保护主管部门联网，并通过环境保护主管部门验收。
- 4、人员持证上岗。上岗人员均持有省级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组织的、与监测项目相符的培训证书；对自动监测设备进行日常运行维护人员持有省级环境保护主管部门颁发培训证书，并定期参加环境监测管理和相关技术业务培训。
- 5、具有健全的自动监测设备、环境监测工作和质量管理制度，保证监测数据的准确性、有效性、真实性；同时，作好数据报表的整理、汇编、装订工作，保证报表的统一管理。

（二）委托监测的质量控制

本司的委托监测单位通过省级以上实验室资质认定，具体见附件3。

（三）其他质量控制

自行监测记录包含监测各环节的原始记录、委托监测相关记录、自动监测设备运维记录，各类原始记录内容应完整并有相关人员签字，保存三年。

六、监测数据公开方式

（一）公开方式

我司在省环保主管部门组织建立的公布平台上公开企业基础信息、自行监测方案、自行监测结果及未开展监测原因、自行监测开展年度报告等信息，对信息的真实性承担责任，信息公开保存一年以上。

（二）公开时限及要求

1. 基础信息随监测数据一并公布，基础信息、自行监测方案如有调整变化于变更后的五日内公布最新内容；
2. 自动监测数据实时公布监测结果，如有在线设备故障时手工监测数据次日公布；
3. 手工监测数据于每次监测完成并获取监测数据结果后次日公布；
4. 每年一月底前公布上年度自行监测年度报告。

附件：

- 附件 1 企业环评批复。
- 附件 2 委托监测合同。
- 附件 3 委托单位资质认定证书。